

第九章 一個新人

截至目前，我們已經建立神對以色列國那沒有後悔之選召的聖經基礎。我們研讀了神的約和應許，以及神恢復以色列國歸祂自己的方式。我們現在要將注意力放在以色列與教會的關係上。以色列與外邦人關係的聖經基礎是什麼？這是一個怎麼樣的關係？對我們這樣一個絕大多數成員為外邦信徒的教會意謂著什麼？

I. 神的心意

- A. 神的心意一直是只有一個身體，一個為祂兒子的新婦。所有的創造都是向著在基督裏同歸於一的目標邁進。

弗 1：9-10

9 都是照祂自己所預定的美意，叫我們知道他祂旨意的奧秘，10 要照所安排的，在日期滿足的時候，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，都在基督裡面同歸於

一

- B. 耶穌證實神至終只會擁有一群人，而不是兩群。

約 10：16 我另外有羊，不是這圈裡的，我必須領他們來，他們也要聽我的聲音，並且要合成一群，歸一個牧人了。

- C. 保羅描述合一是末世要到的徵兆，“在日期滿足的時候”（參 弗 1：10）

弗 1：10 要照所安排的，在日期滿足的時候，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，都在基督裡面同歸於一。

- D. 耶穌為所有的信徒（包括猶太人與外邦人）求合一。祂知道這樣的合一，是全地得救贖的關鍵—全地都充滿認識神的智慧。

約 17：20-23

20 我不但為這些人祈求，也為那些因他們的話信我的人祈求，21 使他們都合而為一，正如你父在我裡面，我在你裡面，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，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。22 你所賜給我的榮耀，我已賜給他們，使他們合而為一，像我們合而為一。23 我在他們裡面，你在我裡面，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，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來，也知道你愛他們如同愛我一樣。

- E. **詩篇 133 篇**—合一釋放出命定的福。
- F. 撒旦定意要防止這樣的合一。牠比我們更了解合一的含意。無庸置疑的，教會從一開始就一直被分化與拆毀。

II. 問題：外邦人如何融入在神這些心意當中？

對現今教會一個大（且分歧）的問題就是“以色列國如何存在於神對教會的計畫中？”對早期教會來說這個大（且一樣分歧）的問題卻是“外邦人如何融入神對以色列國的計畫？”

因為我們已經離初代教會所面對的問題很遠了，那時神正將猶太人與外邦人合成一個身體，我們不能了解這在當時的意義和引起的反感。為什麼會如此？這件事如何解決的？我們如何走到另一個極端？猶太人與外邦人彼此在神的計畫上有什麼關係？

III. 猶太人的期盼

救恩臨到外邦人，外邦人加入成為以色列神的子民，這對初世紀的猶太人來說並不是什麼新觀念。世上的列國一直在神的計畫中。從亞伯拉罕被呼召以來，神就應許救恩要從以色列國臨到外邦。成為世上列國的光是以色列的使命。

創 12：3 為你祝福的，我必賜福與他，那咒詛你的，我必咒詛他，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

賽 49：6 現在他說，你作我的僕人，使雅各眾支派復興，使以色列中得保全的歸回，尚為小事，我還要使你作外邦人的光，叫你施行我的救恩，直到地極。

賽 60：3 萬國要來就你的光，君王要來就你發現的光輝。

路 2：29-32

29 主阿，如今可以照你的話，釋放僕人安然去世，30 因為我的眼睛已經看見你的救恩，31 就是你在萬民面前所預備的，32是照亮外邦人的光，又是你民以色列的榮耀

但是，當神開始從外邦人中間為自己拯救人時，令猶太人驚訝的是神採取的方法。

A. 救恩是屬於猶太人的。

早期（初代）教會全是猶太人。耶穌自己說到祂的事工是只為以色列的。

太 15：24 耶穌說，我奉差遣，不過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

當耶穌差遣十二門徒時，祂清楚的指示他們不向外邦人，只向猶太人傳福音。

太 10：5-6

5 耶穌差遣十二個人去，吩咐他們說，外邦人的路，你們不要走，撒瑪利亞人的城，你們不要進，6 寧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裡去。

耶穌只在很少的機會中服事非猶太人。耶穌很清楚的指出救恩是屬猶太人的，只有加入以色列國才能得救。耶穌非常清楚的顯出祂是誰，祂所帶來的是屬於猶太人的。（參約 4：22，太 15：21-28）

B. 外邦人的地位

每個猶太人都很清楚外邦人在以色列國中的地位。保羅總結了外邦人天然的状态：

弗 2：11-12

11 所以你們應當記念，你們從前按肉體是外邦人... 12 那時，你們與基督無關，在以色列國民以外，在所應許的諸約上是局外人，並且活在世上沒有指望，沒有神。

弗 4：17-18

17 所以我說，且在主裡確實的說，你們行事，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虛妄的心行事，18 他們心地昏昧，與神所賜的生命隔絕了，都因自己無知，心裡剛硬

對每個猶太人來說，外邦人被認為是不潔淨的。神命令猶太人要與外邦人分別開來。

利 20：23-26

23我在你們面前所逐出的國民，你們不可隨從他們的風俗，因為他們行了這一切的事，所以我厭惡他們。24但我對你們說過，你們要承受他們的地，就是我要賜給你們為業，流奶與蜜之地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，使你們與萬民有分別的。25所以你們要把潔淨，和不潔淨的禽獸，分別出來，不可因我給你們分為不潔淨的禽獸，或是滋生在地上的活物，使自己成為可憎惡的。26你們要歸我為聖，因為我耶和華是聖的，並叫你們與萬民有分別，使你們作我的民。

對不信耶穌的猶太人來說，像保羅這樣的猶太拉比來傳講福音給外邦人，似乎要比“耶穌就是彌賽亞”的信息也許更使他們覺得被冒犯。

徒 22：17-24

17 後來我回到耶路撒冷，在殿裡禱告的時候，魂遊象外，18 看見主向我說，你趕緊的離開耶路撒冷，不可遲延，因你為我作的見證，這裡的人，必不領受。19 我就說，主阿，他們知道我從前把信你的人，收在監裡，又在各會堂裡鞭打他們，20 並且你的見證人司提反，被害流血的時候，我也站在旁邊歡喜，又看守害死他之人的衣裳。21 主向我說，你去罷，我要差你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裡去。22 眾人聽他說到這句話，就高聲說，這樣的人，從世上除掉他罷，他是不當活著的。23 眾人喧嚷，摔掉衣裳，把塵土向空中揚起來。24 千夫長就吩咐將保羅帶進營樓去，叫人用鞭子拷問他，要知道他們向他這樣喧嚷，是為甚麼緣故。

在新約之前的外邦人，要與神相連，只有轉而相信猶太教，受割禮並行律法。任何尋求稱義的外邦人，必需要改信猶太教，他／她才可以蒙受以色列的祝福，這祝福包括新約中所應許的聖靈。除此以外，沒有其他任何的方法，這在猶太人中是沒有什麼可爭議的，從亞伯拉罕時代以來就是如此。（參創 17：12）。當神說祂要使外邦人在聖潔裡與祂聯合時，猶太人的想法是神會要求外邦人受割禮並且遵行摩西的律法。毫無疑問的，許多在五旬節領受聖靈的人是改信猶太教的外邦人。

徒 2：5-11

5 那時，有虔誠的猶太人，從天下各國來，住在耶路撒冷。6 這聲音一響，眾人都來聚集，各人聽見門徒用眾人的鄉談說話，就甚納悶，7 都驚訝希奇說，看哪，這說話的不都是加利利人麼，8 我們各人，怎麼聽見他們說我們生來所用的鄉談呢。9 我們帕提亞人，瑪代人，以攔人，和住在米所波大米，猶太，加帕多家，本都，亞西亞，10 弗呂家，旁非利亞，埃及的人，並靠近古利奈的呂彼亞一帶地方的人，從羅馬來的客旅中，或是猶太人，或是進猶太教的人，11 革哩底和亞拉伯人，都聽見他們用我們的鄉談，講說 神的大作為。

- C. 作外邦人的光—猶太人的期許

猶太人認為，救恩會臨到外邦人，但是不認為神會要求兩下合而為一成為一個身體，或者甚至按外邦人的方式來接納他們。這對猶太思想是很大的冒犯。當時普遍（甚至在早期猶太人的信徒中）的認知是：

1. 神要藉著彌賽亞與以色列國另立新約。
2. 當以色列全家得救，彌賽亞（耶穌）將回來在耶路撒冷建立政治上的王國，開始彌賽亞的世代。

3. 在這一個新的世代，律法要從錫安發出（賽 2），列國要看到復興之以色列國的榮耀。
4. 作為回應，外邦人會湧入以色列（賽 2：2-4；亞 8：20-23），歸向以色列的神。

換句話說，外邦人會到以色列來歸向神。但是，要猶太人去外邦列國傳福音對他們來說是一個完全陌生的觀念。

D. 大使命

徒 1：8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。

當耶穌告訴門徒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祂的見證，門徒不太可能認為祂是命令他們傳福音給是“異教徒”的外邦人。他們較可能認為耶穌要他們傳福音給散居在海外的猶太人。為什麼很有這樣的可能？

1. 在耶穌的時代，可能有四百萬的猶太人居住在以色列地之外。（至少與居住在以色列地上的猶太人一樣多，甚至可能更多）。[資料來源：www.biblehistory.com]
2. 如果以色列必先得救，然後耶穌才能回來，在地上建立祂的神權王國（成為外邦人的光），那麼福音必需傳到在以色列地及散居在世界各地的猶太人。
3. 耶穌的任務一直很清楚的是針對以色列的失羊。
4. 當耶穌差遣十二門徒，祂清楚的指示他們不要去外邦人的地方。（參太 10：5-6）
5. 早期的信徒沒有聖經上的指示如何與“不潔淨”的外邦人來往。
6. 在五旬節時以及稍後的教會完全由猶太人組成的。
7. 在司提反殉道後四散的門徒，主要傳福音給猶太人。（參徒 11：19）

IV. 第一批外邦得救者

這個共有的期望是非常根深蒂固地在信徒心中，必須用超自然的介入來改變教會的焦點。

徒 10：1-8

1 在該撒利亞有一個人，名叫哥尼流，是義大利營的百夫長。**2**他是個虔誠人，他和全家都敬畏 神，多多賙濟百姓，常常禱告 神。**3** 有一天，約在申初，他在異象中，明明看見 神的一個使者進去，到他那裡，說，哥尼流。**4** 哥尼流定睛看他，驚怕說，主阿，甚麼事呢。天使說，你的禱告，和你的賙濟，達到 神面前已蒙記念了。**5** 現在你當打發人往約帕去，請那稱呼彼得的西門來，**6** 他住在海邊一個硝皮匠西門的家裡，房子在海邊上。**7** 向他說話的天使去後，哥尼流叫了兩個家人，和常伺候他的一個虔誠兵來，**8** 把這事都述說給他們聽，就打發他們往約帕去。

- A. 神對祂所揀選的第一個外邦信徒是很慎重仔細的。聖經中描述哥尼流是：
1. 虔誠人
 2. 敬畏神的
 3. 多多賙濟猶太百姓（哥尼流是否是路加福音第七章中建造會堂的百夫長？）
 4. 常常禁食禱告的人
- B. 天使造訪哥尼流—神宣告祂接受哥尼流
- C. “請彼得來”（參徒 10：5）。天使沒有向完全的外邦人哥尼流宣告耶穌。（參徒 9：3-6）神要帶出一點：救恩是屬於猶太人的，必需要由猶太人向外邦人傳福音來將救恩帶到列國（外邦人）。神很有意思的使用彼得—猶太人的使徒，而不是保羅來領第一個外邦人歸主。這對在耶路撒冷大會中所達成的決定是非常重要的。（參徒 15）。

徒 10：9-23

9 第二天，他們行路將近那城，彼得約在午正，上房頂去禱告，**10** 覺得餓了，想要喫，那家的人正預備飯的時候，彼得魂遊象外，**11** 看見天開了，

有一物降下，好像一塊大布，繫著四角，縋在地上，12 裡面有地上各樣四足

的走獸，和昆蟲，並天上的飛鳥。13 又有聲音向他說，彼得，起來，宰了喫。14 彼得卻說，主阿，這是不可的，凡俗物，和不潔淨的物，我從來沒有喫過。15 第二次有聲音向他說，神所潔淨的，你不可當作俗物。16 這樣一連三次，那物隨即收回天上去了。17 彼得心裡正在猜疑之間，不知所看見的異象是甚麼意思，哥尼流所差來的人，已經訪問到西門的家，站在門外，18 喊著問，有稱呼彼得的西門住在這裡沒有。19 彼得還思想那異象的時候，聖靈向他說，有三個人來找你，20 起來，下去，和他們同往，不要疑惑，因為是我差他們來的。21 於是彼得下去見那些人，說，我就是你們所找的人，你們來是為甚麼緣故。22 他們說，百夫長哥尼流是個義人，敬畏 神，為猶太通國所稱讚，他蒙一位聖天使指示，叫他請你到他家裡去，聽你的話。23 彼得就請他們進去，住了一宿。次日起身和他們同去，還有約帕的幾個弟兄同著他去。

- D. 神在彼得等吃午餐時突然介入。
- E. 彼得顯然沒有考慮過猶太人當向外邦人傳福音。
- F. 彼得領受同一異象三次來強調異象的重要性。
- G. 彼得需要聖靈直接的聲音來說服他與哥尼流派來的人一同前往。這是一個非常不尋常且出乎預料的情況。

徒 10：24-33

24 又次日，他們進入該撒利亞。哥尼流已經請了他的親屬密友，等候他們。25 彼得一進去，哥尼流就迎接他，俯伏在他腳前拜他。26 彼得卻拉他說，你起來，我也是人。27 彼得和他說著話進去，見有好些人在那裡聚集，28 就對他們說，你們知道猶太人，和別國的人親近來往，本是不合例的，但 神已經指示我，無論甚麼人，都不可看作俗而不潔淨的，29 所以我被請的時候，就不推辭而來，現在請問，你們叫我來有甚麼意思呢。

30 哥尼流說，前四天這個時候，我在家中守著申初的禱告，忽然有一個人，穿著光明的衣裳，站在我面前，31 說，哥尼流，你的禱告，已蒙垂聽，你的賙濟，達到 神面前已蒙記念了。32 你當打發人往約帕去，請那稱呼彼得的西門來，他住在海邊一個硝皮匠西門的家裡。33 所以我立時打發人去請你，你來了很好，現今我們都在 神面前，要聽主所吩咐你的一切話。

- H. 許多人一同來…哥尼流很看重他將要領受的信息之重要性。他知道這不是只給他一個人的。**他的親戚與密友**…這些他召聚來的人也是外邦人。神不是只開一個特例，而是要建立一個新的規範。
- I. 彼得說如果不是神超自然的啓示他，他是不會前來的—這是違反律法的。（注意：這段經文給了我們有意思的開啓，就是猶太使徒即使在耶穌受死之後，是怎樣地認同摩西的律法。）
- J. 彼得還是對他的任務有點困惑，“你們叫我來有什麼意思呢？”（徒 10：29）或許哥尼流與耶穌醫好僕人的百夫長是同一個人，也許彼得還是不預期要傳福音給外邦人。
- K. 哥尼流說，天使的信息是彼得會傳福音給他。

徒 10：34-48

34 彼得就開口說，我真看出 神是不偏待人，35原來各國中，那敬畏主行義的人，都為主所悅納。36 藉著耶穌基督（他是萬有的主）傳和平的福音，將這道賜給以色列人。37 這話在約翰宣傳洗禮以後，從加利利起，傳遍了猶太，38 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，膏拿撒勒人耶穌，這都是你們知道的，他周流四方行善事，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，因為 神與他同在。39 他在猶太人之地，並耶路撒冷，所行的一切事，有我們作見證，他們竟把他掛在木頭上殺了。40 第三日 神叫他復活，顯現出來，41 不是顯現給眾人看，乃是顯現給 神預先所揀選為他作見證的人看，就是我們這些在他從死裡復活以後，和他同喫同喝的人。42 他吩咐我們傳道給眾人，證明他是 神所立定的，要作審判活人死人的主。43 眾先知也為他作見證，說，凡信他的人，必因他的名，得蒙赦罪。44彼得還說這話的時候，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。45 那些奉割禮和彼得同來的信徒，見聖靈的恩賜也澆在外邦人身上，就都希奇，46 因聽見他們說方言，稱讚 神為大。47於是彼得說，這些人既受了聖靈，與我們一樣，誰能禁止用水給他們施洗呢。48 就吩咐奉耶穌基督的名給他們施洗。他們又請彼得住了幾天。

- L. 彼得終於明白神要他向外邦人傳耶穌。
- M. 然而彼得確認救恩是從猶太人而出的。
- N. 聖靈搶先開始了當天的祭壇的獻身呼召（altar call）。（不然的話，彼得的祭壇呼召會是什麼樣呢？）
- O. 這樣的情況令在場的猶太人（包括彼得在內）非常的驚異。聖靈是以色列新約的印記（參 結 36：22—32）。聖靈降下給未受割禮的外邦人。
- P. 第一個外邦信徒是在未受割禮的情況下受洗進入神的家的。
- Q. 教會對彼得的行徑感到震驚。但是當彼得解釋神拯救外邦人的行動時，教會就一同歡樂。（參 徒 11：1—18）

神會領外邦人在不需要受割禮及遵行摩西律法之下，進入祂的國度，這是完全超過猶太人信徒所能理解的。神必須用異象，差派天使，聖靈澆灌來成就此事。神必須如此作來設立一個先例給猶太人的信徒，表明耶穌在使徒行傳一章八節中要傳達的真實意義。同時也很清楚的表明，神不會用直接的猶太見證人之外的方式將福音傳到列國。

V. 保羅—外邦人的使徒

- A. 神超自然的介入，拯救保羅。（徒 9：1-6）
- B. 神給保羅主要的訓令是將福音傳給外邦人。（徒 9：15-16）

徒 9：15-16

15 主對亞拿尼亞說，你只管去，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，要在外邦人和君王並以色列人面前，宣揚我的名。16 我也要指示他，為我的名必須受許多的苦難

- C. 保羅了解並全心接受這個命令。他對猶太人與外邦人要合而為一的奧祕有屬天的開啓。

徒 13：46-47

46 保羅和巴拿巴放膽說，神的道先講給你們，原是應當的，只因你們棄絕這道，斷定自己不配得永生，我們就轉向外邦人去。47 因為主曾這樣吩咐我們說，『我已經立你作外邦人的光，叫你施行救恩直到地極。』

弗 3：1-7

1 因此，我保羅為你們外邦人作了基督耶穌被囚的，替你們祈禱，〔此句乃照對十四節所加〕 2 諒必你們曾聽見 神賜恩給我，將關切你們的職分託付我，3 用啟示使我知道福音的奧秘，正如我以前略略寫過的，4 你們念了，就能曉得我深知基督的奧秘，5 這奧秘在以前的世代，沒有叫人知道，像如今藉著聖靈啟示他的聖使徒和先知一樣，6 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裡，藉著福音，得以同為後嗣，同為一體，同蒙應許。7 我作了這福音的執事，是照 神的恩賜，這恩賜是照他運行的大能賜給我的，

D. 大量的外邦人經由保羅的事工得救。

徒 13：48 外邦人聽見這話，就歡喜了，讚美 神的道，凡預定得永生的人都信了。

VI. 在耶路撒冷的辨論

A. 許多猶太信徒（包括一些主要使徒）還是認為外邦人必須受割禮才能得救。（徒 15：1）

徒 15：1 有幾個人，從猶太下來，教訓弟兄們說，你們若不按摩西的規條受割禮，不能得救。

即使有在哥尼流家中的經歷，彼得似乎還是很困惑的。（加 2：11-13）

加 2：11-13

11 後來磯法到了安提阿，因他有可責之處，我就當面抵擋他。12 從雅各那
裡來的人未到以先，他和外邦人一同喫飯，及至他們來到，他因怕奉割禮
的人，就退去與外邦人隔開了。13 其餘的猶太人，也都隨著他裝假，甚至
連巴拿巴也隨夥裝假。

- B. 甚至在許多外邦人都已經得救之後，他們與神的選民（以色列國）的關係，還是被激烈的辯論著。（徒 15：2）

徒 15：2 保羅巴拿巴與他們大大的分爭辯論，眾門徒就定規，叫保羅巴拿巴和本會中幾個人，為所辯論的，上耶路撒冷去，見使徒和長老。

- C. 這個問題對教會的未來是非常重要的，所以被交給耶路撒冷的教會領袖來決定。甚至在主要的使徒中也有不同的意見。
- D. 彼得（一個遵行律法的猶太人）是主要的發言人，他用在哥尼流家的經歷來說服會眾，神不需要外邦人受割禮或是遵行猶太律法。（徒 15：6-11）

徒 15：6-11

6 使徒和長老，聚會商議這事。7 辯論已經多了，彼得就起來，說，諸位弟兄，你們知道 神早已在你們中間揀選了我，叫外邦人從我口中得聽福音之道，而且相信。 8 知道人心的 神，也為他們作了見證，賜聖靈給他們，正如給我們一樣。 9 又藉著信潔淨了他們的心，並不分他們我們。 10 現在為甚麼試探 神，要把我們祖宗和我們所不能負的軛，放在門徒的頸項上呢。 11 我們得救，乃是因主耶穌的恩，和他們一樣，這是我們所信的。

- E. 保羅與巴拿巴在外邦人中間的工作，為彼得的論述提供了進一步的確認。

徒 15：12 眾人都默默無聲，聽巴拿巴和保羅，述說 神藉他們在外邦人中所行的神蹟奇事。

- F. 雅各裁定傳福音給外邦人是符合先知的預言，只是神選擇的方式不是他們所預期的，一個歷史上重要的前例被設立，就是外邦人在神家（以色列）中有著同等的地位，不需要先轉換進入猶太教。（徒 15：13-15）

徒 15：13-15

13 他們住了聲，雅各就說，諸位弟兄，請聽我的話。14 方纔西門述說 神當初怎樣眷顧外邦人，從他們中間選取百姓歸於自己的名下。 15 眾先知的話，也與這意思相合

VII. 以色列聯邦 (commonwealth)

那麼外邦信徒與以色列國的關係是什麼呢？

弗 2 : 13-22

13你們從前遠離 神的人，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，靠著他的血，已經得親近了。
14 因他使我們和睦，〔原文作因他是我們的和睦〕將兩下合而為一，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，15而且以自己的身體，廢掉冤仇，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，為要將兩下，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，如此便成就了和睦，16 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，便藉這十字架，使兩下歸為一體，與 神和好了，17 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，也給那近處的人。18 因為我們兩下藉著他被一個聖靈所感，得以進到父面前。19 這樣，你們不再作外人，和客旅，是與聖徒同國，是 神家裡的人了，20 並且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，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，21 各〔或作全〕房靠他聯絡得合式，漸漸成為主的聖殿，22 你們也靠他同被建造成為 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。

弗 3 : 6 這奧秘就是外邦人在基督耶穌裡，藉著福音，得以同為後嗣，同為一體，同蒙應許。

弗 4 : 4-5

4 身體只有一個，聖靈只有一個，正如你們蒙召，同有一個指望，5 一主，一信，一洗，

羅 11 : 17-18

17 若有幾根枝子被折下來，你這野橄欖得接在其中，一同得著橄欖根的肥汁，18 你就不可向舊枝子誇口，若是誇口，當知道不是你托著根，乃是根托著你。

- A. 這些曾經是外人與客旅的，曾經離神很遠，但被帶近，與聖徒同國，是神家裏（以色列剩餘之民）的人了。
- B. 公民被賦與權力，特權及義務。

- C. 成爲一國的公民是不一定要在肉身及種族上屬於那個國家。
- D. 保羅的例子:
 - 1. 他是羅馬公民。
 - 2. 他不是羅馬人。（腓 3：5，徒 22：3）

3. 他不在羅馬生的。（徒 22：3）
4. 他不住在羅馬。
5. 但是他卻與在羅馬土生的羅馬公民享有同樣的權力，特權及義務。
6. 侵犯一個羅馬公民的權力，有可能會招來整個羅馬帝國能力的報復。（徒 16：37-40，徒 22：25-29）。

E. 大英聯邦的例子

1. 每一個公民在英國教育，英國護照及在聯邦各國中自由旅行等方面都享有同樣的權力。
2. 不論是生在肯亞，印度，澳大利亞，或是倫敦，每一個人同樣享有英國公民具有的特權。
3. 對於那些在種族上不屬於英國的，雖然與在英倫本地地上的人是不同的，但是，在世界其他地方是被當成英國人來對待的。
4. 他們是接上的，是同為公民，同為分享參與者，同為後嗣。
5. 沒有大不列顛就沒有英聯邦。因此，它是一個特別的國家。

大不列顛是母國，沒有人可以否認她的地位與人民的特殊性。其他國家，因成為聯邦國成員而得利。但是聯邦是屬於英國的。如果否定了這一點，將會摧毀享受成員國利益的任何基礎。沒有大不列顛就沒有大英聯邦（沒有羅馬可能就沒有羅馬帝國）。英國是聯邦開始之前就有的。英國人將文化，工業，智慧財產力量帶給其他的成員。否定英國人在聯邦中特殊的地位，會是一個傲慢不感恩與無知的荒謬表現。（Gruber，125 頁）

- F. 相同的，得救的外邦人享有與以色列相同的權力與特權。但是以色列作為一個國家，仍有其獨特的地位。

羅 11：18 你就不可向舊枝子誇口，若是誇口，當知道不是你托著根，乃是根托著你。

羅 3：1-2

1 這樣說來，猶太人有甚麼長處，割禮有甚麼益處呢，2 凡事大有好處，第一是 神的聖言交託他們。

羅 9：3-5

3 為我弟兄，我骨肉之親，就是自己被咒詛，與基督分離，我也願意。 4 他們是以色列人，那兒子的名分，榮耀，諸約，律法，禮儀，應許，都是他們的， 5 列祖就是他們的祖宗，按肉體說，基督也是從他們出來的，他是在萬有之上，永遠可稱頌的 神。阿們。

- G. 神的目的是擁有一群人—不是兩群人。
- H. 肉身上，所有的人不是猶太人，就是外邦人。
- I. 教會是包含猶太人與外邦人的。
- J. 外邦人信徒與他們的猶太弟兄享有一樣的應許。神有一個家，是由猶太與外邦人所組成的一群人。
1. 靠近
 2. 一個新人
 3. 同為公民
 4. 神家裏的人
 5. 整個居所
 6. 一個聖殿
 7. 一個居住的所在
 8. 同一身体的子嗣
 9. 全家
 10. 一個身体

外邦信徒被帶入以色列聯邦，他們與亞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的後代一樣是完全的公民。他們不是排除在以色列後代之外的公民。他們是與以色列一同成為公民的（Gruber 127 頁）

- K. 我們並不是替代以色列或從他們那裡取走任何東西。我們是以色列接上的枝子，進入神賜于猶太人的一切之中。“救恩是屬於猶太人的”。因此，我們不敢向原有的枝條自誇，而是尊重他們，並為他們的得救與成就他們的呼召禱告。
- L. 對猶太信徒來說，肉身上的不同並不意謂得救的方法的不同，而是作為國家，他們的呼召不同，例如，他們怎樣特別地在這個世界服事神。（林前 7：18-20）

林前 7：18-20

18有人已受割禮蒙召呢，就不要廢割禮，有人未受割禮蒙召呢，就不要受割禮。19 受割禮算不得甚麼，不受割禮也算不得甚麼，只要守 神的誠命就是了。20各人蒙召的時候是甚麼身分，仍要守住這身分。

- M. 完全的關係。（參加 6：15-16）

加 6：15-16

15 受割禮不受割禮，都無關緊要，要緊的就是作新造的人。16凡照此理而行的，願平安憐憫加給他們，和 神的以色列民。

